

洛阳理工学院 2024 年图书文献资源建设—纸质图书采购加工 服务项目协议

甲 方：洛阳理工学院

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453（A）

签订时间：2024 年 7 月 1 日

乙 方：郑州支点图书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洛阳理工学院

遵照洛阳理工学院 2024 年度图书文献信息资源建设-纸质图书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453），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按照下述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 采购金额和合同期限

（一）采购金额

本合同适用此次招标项目 A 包（包号：豫政采(2)20240704-1），合同金额为人民币伍拾万元整（¥500000.00 元，实洋），图书采购按码洋的 74% 结算。

（二）合同期限：2024 年 7 月 1 日到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 图书订购

（一）采购范围

1. 图书类别。包括马、列、毛、邓小平理论；哲学；社会科学（含：C 社会科学总论，D 政治、法律，E 军事、F 经济，G 文化、科学、教育、体育，H 语言、文字，I 文学，J 艺术，K 历史、地理；自然科学（含：N 自然科学总论，O 数理科学和化学，R 医药卫生，T 工业技术，U 交通运输，X 环境科学、安全科学）；Z 综合性图书五大基本部类。

2. 采购范围。乙方供应的图书主要为 2023 年 7 月份以后（含 7 月）出版的新书。图书内容必须附合甲方的学科设置，适合本科及以上层次读者使用，不含教材。自然科学类图书的采购码洋不能低于合同码洋的 50%。

3. 复本数量。专业性图书 1-3 本，工具书 1-2 本，素质教育等方面的图书 2-5 本。

4. 乙方必须保证图书进货质量，严格从国家正规出版社订购合法出版物。下列出版社为本项目重点采购范围：

（1）机械工业出版社（2）化学工业出版社（3）电子工业出版社（4）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5）人民邮电出版社（6）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7）高等教育出版社（8）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9）中国电力出版社（10）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1）中信出版社（12）经济科学出版社（13）人民出版社（14）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5）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6）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17）商务印书馆（18）中华书局（19）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学习出版社（21）知识产权出版社（22）作家出版社（23）清华大学出版社（24）北京大学出版社（25）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6）复旦大学出版社（27）同济大学出版社（28）浙江大学出版社（29）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30）重庆大学出版社

（二）图书质量要求

1. 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采购方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超出订单以外的图书不予付款。乙方不准加入特价图书、盗版图书、大陆以外出版和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

2. 乙方所供图书出现开胶、缺页、倒装等质量问题,必须负责及时调换,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如存在掺书、更改书价、在图书验收环节弄虚作假、转移或更换甲方书目订购数据、非法更改采购人采访系统数据、影响采购人年度采购计划等不诚信行为,甲方有权直接取消合同并不予付款。

(三) 书目来源

1. 甲方收集

2. 乙方提供现采:合同期内甲方视教学科研进度,进行必要的现采工作,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现采图书一般应为2021-2024年国家正式出版的正版新书,另有特别约定除外。

3. 乙方提供书目:乙方根据甲方采购需求提供相应新书书目供采购方挑选,采访数据除有图书的各项基本信息外,还应该包括使用对象和图书内容介绍。

三. 图书分类加工

(一) 甲乙双方协作于书目确订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订购图书分类种次号配给。种次号配号要求如下:

1. 按馆藏种次号依次配给;

2. 同种新版书用原种次号加版次,标注方法为:(罗马数字);

3. 多卷书用同一种次号加分卷,标注方法为:-册次;

4. 年度报告用原种次号加年度,标注方法为:(年度)

(二) 乙方于2024年10月31日前完成采购图书加工并提供约定服务。

1.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图书加工要求免费为甲方提供图书加工服务,其内容包括:馆藏章、条形码、书标、RFID标签等,具体要求见甲方招标文件。

2. MARC数据采用CNMARC标准CALIS数据,数据中010\$d(价格)的单位统一为“CNY”,只著录单册图书的价格,成套书则著录单册的平均价;905字段的\$a收藏单位代码为“LYLG”。

3. 图书分类号标号采用《中图法》(第五版);种次号由洛阳理工学院图书馆统一配给。

4. 专业英语入各专业加复分-46。

5. 分类不使用中图法四版联合符号(+).

6. 丛书、连续出版物在查重时,除按ISBN号查重外,还要按书名进行查重。

7. 含盘图书要在书的切口,馆藏章下位置加盖“此书含光盘”章,并在其中一个光盘上注明索书号。

8. 编目数据作好后,及时发到洛阳理工学院图书馆。每批不超过300条,由甲方核查后,再由乙方在甲方进行后续的伴随服务。

9. 条形码号的分配:甲方采用的条形码为9位。条码号范围由甲方设定。每批不能跳号、空号。

10. 乙方按要求配送图书,按批码无损坏运放到指定地点。图书纸质清单要随书送到,

具有总清单包，一包一单。清单内容需要规范，包含书名、ISBN、价格、复本和出版社等信息。

11. 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按时把图书放置在指定地点后，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相关条款进行验收。

四. 图书的包装与邮寄

(一) 图书包装。供应商发往招标方的每批图书的第一包内应放置清单，清单内容包括本批图书的起止号、码洋总计、每种图书的条形码的起始号等，以利于甲方验收。

(二) 图书记到。乙方负责新书的记到和数据录入。

五. 图书验收

对到馆图书甲乙双方共同验收，若出现不符合甲方要求的图书，乙方无条件退换。若出现恶意塞书的情况，超出订单以外的图书不予付款，且可视为违约。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或影响阅读的状况，则需退换货，并由乙方承担相应费用及损失：

①不符合本馆收藏的图书；②图文不清、缺页、倒页、字号不一致、开胶现象、页面不整齐、缺附件等质量不合格的图书；③特价书、盗版书及大陆地区以外出版图书。

加工后验收标准：由甲方随机抽样验收，抽取率不低于 20%。按照国家和 CALIS 的有关分类、编目和标引标准，分科目、书本数量、每本页数、印刷质量要求，用纸类型及大小、印刷字体及大小、彩色和装订质量等进行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货物，供应商需按甲方要求进行更换并视违约情节给以适当处罚。

六. 典藏与伴随服务

(一) 乙方负责图书典藏服务。典藏服务包括跨校区配送、分库按书架层标定位和上架，如设有新书专架，应在完成分库排架定位后集中上架。新书验收与上架时间须在新书到馆后 7 天内完成。

(二) 乙方须在中标后一周内向采购方提供服务人员名单、联系方式及典藏服务实施方案并须获招标方认可。方案应包括典藏服务质量监控措施。

七. 货款结算

(一) 乙方不能按期送货，视为自动放弃合同，甲方不再接收乙方供货并不予结算。

(二) 全部按期送到并按合同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按合同金额一次性结算支付。

八. 售后服务要求

(一) 货物配置及技术要求中有具体服务要求的，按货物配置及技术要求中的要求提供服务承诺。

(二) 质保期内，如果发现图书的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有漏页、缺页、破页、印刷字迹不清等情况（遭人为破坏因素除外），乙方应免费更换并承担相关费用。

(三) 乙方应保证所供图书是全新正版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要求；如遇版权纠纷，所造成的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四) 货物售后服务要求：投送图书按招标文件要求质保。质保期内，乙方自接到甲方报修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并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要提供备

用图书服务、直到原货物修复（特殊情况另行商议）。

九. 图书知识产权协议

（一）乙方保证基于本合同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使用、制造、销售等经营活动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二）若因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保证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三）由于乙方产品或服务发生知识产权争议或纠纷导致甲方利益受损的，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提出赔偿要求。

（四）若甲方提供数据、图纸、工艺方法等，其涉及的技术方案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在配合范围外使用该技术方案，不得将技术方案泄露给第三方。

十. 合同终止

（一）违约终止合同。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提供全部货物和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竞争和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如下条件：①“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②“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二）因破产而终止合同。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一. 不可抗力

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通过网络、电话、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 14 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60 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二. 争端的解决

（一）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如果协商开始后 20 日还不能解决，争端应提交洛阳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三）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四) 在仲裁期间, 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 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三. 合同的补充和修改

(一) 本次招、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二) 如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修改和补充, 须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书面协议。

十四. 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 本合同应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一式十份, 甲方七份, 乙方三份 (送代理机构一份)。

本合同双方的约定的通知及诉讼文书送达地址以下列合同尾部盖章处载明的内容为准:

甲方: (签章) 洛阳理工学院

乙方: (签章) 郑州支点图书有限公司

地址: 洛阳市洛龙区王城大道 90 号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 16 号 9 栋 6 层 50-51 室

纳税人识别号: 12410000416527025w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317233320L

授权代表签字: 4103030210037

授权代表签字: 何嘉学

开户行: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郑州南阳路支行

账 号: 7680102010900006

账 号: 1702021709200265642

电 话: 0379-65929262

电 话: 0371-67120891